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4-048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达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3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13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建祥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0）。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2023年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及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2023年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

关联董事王建祥、姚其胜、宋兆庆、刘丙江、程树新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非关联董事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的议案》

根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务安排需要，公司决定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由“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公司会议室”变更为“上海市奉贤区雷州路9号3号门公司综合办公楼4楼会议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变更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暨会议召开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